

羊頭狗肉與「生類憐令」

顏石

「掛羊頭，賣狗肉」已經是大家耳熟能詳的成語了，尤其食品安全可說是近年來的熱門話題，用掛羊頭賣狗肉來形容不肖業者的手法，真是非常的貼切。形容儘管生動有趣，在消費者權益備受關注的時代，製造販賣食品，如果掛羊頭，賣狗肉的話，情節嚴重是有可能觸犯民生詐欺罪的，甚至是有惡意傷害不特定對象的意圖，這是非常重大的惡行。畢竟，不只是物不廉價不美，名實不符的毒食品還以不實廣告吸引客戶，是很不可取的行為。除了可能違法以外，更是很不道德的。所謂己所不欲，勿施於人，何況是以鄰為壑呢！

羊頭狗肉

不過，羊頭狗肉的比喻自宋朝禪宗就開始使用，說明食品業裡不實的行銷方式由來以久。大家不知道「羊頭狗肉」的典故和佛教禪宗有關，可能是因為羊頭高掛店頭，殺狗的血腥暴力畫面，實在難以和講求護生、和

平的佛教聯想在一塊。但羊頭狗肉的比喻，的確確是宋朝禪宗就使用了。《無門關》：

無門曰：「黃面瞿曇傍若無人，壓良為賤，懸羊頭賣狗肉。將謂：『多少奇特？』只如當時大眾都笑，正法眼藏作麼生傳？設使迦葉不笑，正法眼藏又作麼生傳？若道正法眼藏有傳授，黃面老子誑謬閭閻。若道無傳授，為甚麼獨許迦葉。」¹

祖師用「羊頭狗肉」的比喻，質疑佛陀拈花，迦葉微笑，根本是事先套招的場景，是師徒精心設計的一場教學演練。不過，也曾有禪師遇到這樣的提問，乾脆半夜逃跑，或許是因為太難了，或許是根本不想回答這類問題。這是他話。透過禪宗生活教育裡隨手拈來的鮮活比喻，可以想見宋朝市井裡，羊頭狗肉的現象隨處可見，祖師們就把生活中強烈的意象用於教學。

慈悲心腸的祖師們，雖然廣為運用「羊頭狗肉」，但想像其中畫面，還是頗為駭人的。即使現在我們走入傳統市場裡，肉攤上的內臟、腸子、肝等，鮮紅的掛著，有時還滴著血水。豬的耳朵、身軀、肉、骨等等，一股腦地攤開在眼前，這不是很怕人嗎？

如果有機會走在印度或尼泊爾的街市上，早上往往能看到屠戶前跪坐著一排小小的羔羊，大大的頭，小小的身軀披著耳朵，串綁在一起，腳一直發抖，連站都站不穩，瑟縮著雙眼垂淚，等待人類無情的宰殺。看到這些無辜小羊可憐的畫面，雖然自己不是去買也不會去買牠們的肉來吃，但也會讓人食不下嚥，難受上好一段時間。心想著：人類的口腹之欲，是其他動物多大的不幸啊！可以想見古印度的市集裡，如果托鉢僧人走過這些市集時，心中懷著佛陀慈愛的教誨，眼見如此情境，會有什麼樣的心情？

人類面對如此場景，不只是儒家要提出「君子遠庖廚」，以長養仁愛的說法。反對殺生的佛教，更是積極地勸誡世人要極力避免殺害動物的行為。據說在阿育王時代，屠戶進入市集時，要邊走邊發出巨大聲響，以提醒市民迴避的。

從慈悲的立場，動物在佛教本來就有一席之地，即

使羊頭狗肉的意像被用來禪宗教學，甚至還有南泉斬貓的典故。佛教主張對動物要善加保護，是歷史悠久而且影響久遠的，也是人類對自然的一種承諾。佛經裡也有很多和動物有關的故事，例如《本生經》裡有佛陀前世為動物捨身，或是曾為各種動物領袖，帶領或解救動物脫困的故事。這些故事也從不同層面反映佛教如何思考人和動物的關係。

當然，和動物有關的宗教實踐或規範也和佛教對人的定位有關。一方面，人在宇宙天地間有其與不同的地方，因為眾生要透過轉生為人，才能夠成佛。但眾生皆有佛性，卻是久遠以來從《涅槃經》裡達成的共識，而《梵網經》代表的護生思想，更在東亞地區發揮相當的影響。簡單而言，動物也是潛在的佛。甚至有些經典也說大菩薩們會化身為動物，以奉獻人類和一切眾生，成就菩薩的宇宙事業。

儘管愛護動物是慈悲的佛教之必然實踐。然而，有時候護生的方式不當，也會造成問題，或引起爭議的，歷史這麼告訴我們。日本的「生類憐令」或許是其中之一。

生類憐令

什麼是「生類憐令」？這是日本江戶時代元祿時期與保護動物有關的施政，行政處分。當時掌權的是第五代幕府將軍德川綱吉（とくがわ つなよし，一六四六、一七〇九，執政時間是一六八〇至一七〇九）。綱吉從貞享四年（一六八七）開始到他過世交出政權，十多年間有許多保護動物，或是社會弱勢的相關命令，以及因為違反這類保護動物的命令而有的處罰記載。綱吉也因為「生類憐令」被戲稱為「狗大將軍」（犬公方，いぬくぼう），因為這些相關的行政措施似乎特別強調保護狗。

綱吉在這十多年間的行政命令和影響民生活動的相關措施，後來稱作「生類憐憫之令」、或「生類憐惜之令」，簡寫作「生類憐令」（生類憐みの令，しょうるいあわれみのれい）。但歷史上並沒有哪一道德川綱吉的命令，名稱是「生類憐令」的，因為它是合計約六十多道相關命令的總稱，這些命令不只保護動物，也倡導保護兒童、老人。以日本社會經歷動盪戰亂的戰國時代（一四六七—一六一五）後百年，這些尊重生命的命令，應該是對社會具有正面意義的。既是如此，為什麼還招徠許多批評呢？這需要從了解相關的綱吉的出身，歷史、社會背景，實踐的實行內容開始。

關於綱吉的家世，他雖然是五代將軍，按輩份卻是

德川家康的曾孫，祖父是二代將軍秀忠，祖母是崇源院（すうげんいん），也就是著名的公主——江（ごう），即二〇一一年上演的NHK大河劇——「戰國三公主」（江の姫たちの戦国）裡的主角。五代將軍綱吉和四代將軍家綱其實是兄弟，他們都是三代將軍家光的兒子，家綱排行第二、綱吉排行第四，但因為家綱沒有子嗣，為了繼任將軍，他變成自己哥哥的養嗣子，所以繼任五代將軍。

雖然綱吉身為德川家康的後代，出身武將世家，但身體並不健康。據說他患有軟骨發育不全症，所以身型矮小，身高約一百廿四公分。或許是因為身體不好的緣故，所以他特別喜歡靜態的活動，愛好學問、重視文治，也深受儒家影響，重視孝道，母親桂昌院也因此有機會積極的介入政治。因為母親的關係，他也聽信僧人隆光的建言。

綱吉和兄長一樣，都面臨無人繼承將軍職務的問題，喪子又得不到子嗣。隆光建議：「人會沒有子嗣，是因為前世好殺生的果報，想要求子，最好的辦法就是禁殺生。而且，將軍您生在戌年，也就是狗年，要愛狗才好。」據說這就是生類憐令特別保護狗的緣由。無獨有偶的，據說中國自宋朝之後，狗肉即不得進入宮廷宴席

，也是因為宋徽宗屬狗，所以禁吃狗肉。² 是否因為這樣，宋朝市集上掛羊頭，賣狗肉的情形如何變化，我們不得而知。但身為人類最親近的朋友，狗似乎經常因為人們起落不定的愛好，決定著牠們的命運。

不過，當時日本戰國時代後造成的社會背景可能需要納入考慮。從戰國時代後，因為戰亂，加上戰事結束後，大量的失業武士成為浪人，在社會中流動，而官僚裡也因為德川家康主導的政策，許多武士從武職轉任文職，日本社會的風氣略加暴戾，可能有虐殺狗的風氣。所以在生類憐令中，還包括設立公職「犬目付」，這是類似動物警察的職務，專門監督民間是否有虐待狗的事情發生。後來還設有「犬小屋」，類似現在的流浪動物收容中心，最高曾收容達八萬隻的狗。據說之所以出現這麼多流浪狗，和有人因為虐狗等情事受重罰，導致大量的棄養。所以每一年政府也要支出鉅資以照顧牠們。

生類憐令何時開始？

如同前面提及的，並沒有任何一道命令叫作「生類憐令」，而是五代將軍綱吉一連串命令的總稱，一說從天和二年（一六八二）有人因為虐殺狗被處死開始，一說是從貞享四年（一六八七）二月的一道命令開始的，這道

命令是禁止販賣活禽和活魚，包括烏龜、貝類、雞等。也有人認為類似的命令始於一六七八年。³ 但這些起算點都和史料的發掘和解釋有關。

然而，討論生類憐令的開始時間點，會讓人產生一個錯覺：似乎日本是從近現代才開始有保護動物的想法。其實，生類憐令並不是日本社會第一個保護動物的命令。天皇天武四年（六七五）時就下令約束狩獵、漁撈的方式，也不得食用耕種的牛馬和家畜的狗、雞。生類憐令後，與綱吉同為江戶幕府的慶長十七年（一六二二）也取締殺牛。因此，生類憐令並不是日本歷史裡保護動物政令的開始，也不是最後。

但是由於時間點的起算不同，引用的史料也不盡相同，生類憐令到底和儒家的仁愛思想有關，還是和佛教素食、轉生的思想有關？還是與神道教的淨穢思想結合有關？也是相關研究討論的焦點之一，各家解釋也有所不同。但這些問題的背後有一項共通的重點：生類憐令會不會因為太致力於保護動物，有重動物而輕人的想法。所以綱吉為自己博得了犬將軍的渾名。

另一方面，生類憐令評價不一，有人認為它嚴刻、擾民，造成社會動盪；有人認為它正是反映當時社會暴戾風氣的寫照；也有人認為從防疫的角度，生類憐令有

其潛在的考量，或是間接導致了狂犬病。因為犬隻泛濫，狂犬病的風險是非常高的，幸好有集中管理。這是其它的研究想了解和解釋的，也是研究者自行詮釋了其中的因果關係。

人與動物

不過，保護動物是否必然牽涉到源於何種思想？採用哪一套解釋？這當然不是必然的。例如中國古代有「網開一面」的成語故事，它真正的原因是保護自然資源？還是人類對自己和動物一視同仁？則是見仁見智的理解了，「網開一面」的故事來自沒有佛教、沒有現代乃至漢代意義的儒家，所有的解釋都是後人的附會。

不論如何，行為能力明顯弱勢的動物，牠們經常任由人類的喜好，命運宰制於人。所以，保護流浪動物的團體經常提醒人們，牠是你的一部分，你卻是牠的全部。千萬不能只憑著一時的喜好、時尚，把貓狗或其他動物像玩具和裝飾一樣的買回家，然後又因為興頭過了，或是沒有能力照顧牠們，就把牠們棄之不顧。這是想要養寵物或已經養著寵物的人要記住的。

我們對動物的確是有責任的。

食物？寵物？朋友？還是未來佛？

人與動物的關係，直接反映在食物上。人類可以有許許多多的「喜歡」，但這些喜歡會決定人和動物的不同關係，而且他們沒有一致性，只是得失、好惡的轉變。人類可能有許多人「喜歡」狗，但有人喜歡的是「狗肉」，有人喜歡的是「狗」。喜歡狗的可愛、忠實的人，很難理解和接受殺狗為食的人，因為他們眼中的朋友、家人，卻是別人眼中的食物。同樣的，像清朝畫家鄭板橋那樣愛吃狗肉的人，自然也不能理解人們為何要放過這樣的美食。這是不需任何宗教傳統，倫理關係，在人和動物之間用好惡拉出的一條線。

但透過食物的規範，我們也能一窺宗教如何看待動物、面對動物。面對動物，在佛教本身就是考驗著對慈悲的信仰、實踐，也突顯佛教思潮的轉變過程。經典裡有個故事：

佛住舍衛城，時諸比丘食狗肉，入聚落時為狗所逐競吠。諸比丘以是因緣往白世尊，乃至佛言：從今日後，不聽食狗肉，乃至狗髓不聽食。若為狗所齧，須燒狗毛塗瘡者，得用無罪。佛住舍衛城時有比丘食鳥肉。比丘入聚落乞食，或林中經行時，群鳥逐鳴。諸

比丘以是因緣往白世尊，乃至佛言：從今日後，不聽食鳥肉，乃至鳥髓亦不聽食。若須翅翮外用者無罪。⁴

這個故事告訴我們，佛陀傳法初期，出家人托鉢遊方的時代，因為托鉢，不得檢擇食物，是吃肉的。但是因為在某一天，僧人吃了托鉢或撿來的狗肉、烏鴉肉之後，就被狗或烏鴉攻擊，所以佛陀禁止僧人吃狗肉或烏鴉肉。

不過，為何因為吃了狗肉被狗追逐，因此禁止狗肉。究竟是因為影響威儀？會讓一般大眾觀感不好？還是體認到從中可以明瞭狗和人類有著共同的靈性，所以不能吃狗肉。在經文裡並沒有解釋，只是根據佛陀本人直接的規定就禁絕了。

在《梵網經》裡，則說明其中的道理，並禁止一切的肉食行為，也是我們現今佛教素食的依據：

若佛子故食肉，一切肉不得食，斷大慈悲性種子，一切眾生見而捨去。是故一切菩薩不得食一切眾生肉，食肉得無量罪。若故食者，犯輕垢罪。⁵

在這裡就能發現，慈悲的實踐和理路達到更密切的

結合。因為六道輪迴，而且這是個沒有開始的輪迴，所以我們在無盡的生命輪迴中，出生了無限次。也就是說，我們有著難以數計的前世父母，正和我們共處在這狹小的地球上。大家只是因為喝了孟婆湯，穿了輪迴的衣裳，再也認不得彼此了。

按照《梵網經》的解釋，一切動物，都可能是，也的確是我們過去世的父母、親人，不傷害牠們，甚至還要善加保護牠們，是我們的天職。更何況，牠們可能是未來佛，我們也需要牠們在我們的來世，在成佛的路上拉我們一把。這是菩薩道的終極看法。

至於凡夫俗子如你我者，能夠實踐到何種程度呢？就有賴我們對佛教教義的理解和個人的愛惡如何交戰了。愛與慈悲固然是必要的，但修行路上畢竟人人不同。

註：

1. 《無門關》卷一，《大正藏》第四十八冊，二九三頁，下。

2. 據宋朝朱弁（一〇八五—一一四四）《曲洧舊聞》記載：崇寧（一一〇二—一一〇六年）初，范致虛上言：「十二宮神，狗居戌位，為陛下本命。今京師有以屠狗為業者，宜行禁止。」宋徽宗禁絕狗肉。後有「狗

肉不上席」之說。

3. 山内友三郎(やまうち ともしぶろう)，〈徳川綱吉的倫理與・政治〉(徳川綱吉の倫理・政治と動物解放と四十七士)，於Memoirs of Osaka Kyoiku University, Ser. I, Vol.60, No.2, 第七九—九

〇頁，二〇一二，二月。也有認為類似的命令始於一六七八年。

4. 〈摩訶僧祇律〉卷三十二，〈大正藏〉第二十二冊，第四八七頁，上。

5. 〈大正藏〉第二十四冊，一〇〇五頁，中。

重陽日弘揚敬老孝親 府前集萬人為親洗腳

為弘揚孝道，中華孔孟協會規劃「孝親報天恩——為父母洗腳」活動，由雲林同鄉會發起，雲林同鄉會與台北市政府共同主辦，包括台北市佛教觀音線協會、緣圓心靈改造愛心基金會、常平精舍等團體響應。

活動於重陽節前夕十月十二日，在總統府前廣場舉行，邀請一萬組人參加。包括監察院王建煊院長、中華佛青會理事長明毓法師，天詠法師等也都出席這項活動。雲林同鄉會總會長張朝國表示，活動源起於友人建議在重陽節舉辦小型相關活動，孝順父母是為人的根本，也是傳統美德，目前許多政府單位都支持鼓勵這項活動。他認為這個活動深具意義，應擴大辦理，藉此宏揚孝道。活動時間自下午二時開始，除了為父

母長輩洗腳外，當天還有明華園歌仔戲表演，主辦單位也從參加者中選出四代、五代同堂的孝親家庭，加以表揚。

中華孔孟協會是在二〇一二年九月十六日成立的非營利組織，已登記立案。以「溫馨家庭——宏揚孝道」為主軸，期望與相同理念的社會團體結盟、邀請大眾一起參與，創造溫馨家庭。有感於台灣許多團體數度舉辦「千人洗腳報親恩」活動，多吸引了許多親子參加此一溫馨、感人的洗腳活動，並得到熱烈迴響。因此孔孟協會成立後，邀約許多社會團體及企業共同參與孝親洗腳活動。此次活動是其中之一。